

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为更好发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，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为独立董事叶康涛、赵军、吴邲光，主任委员为叶康涛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上述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管理办法》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工作制度》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》。

上述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